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41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41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41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0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1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52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52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2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3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5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4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4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 12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2 存放地点	60
12.3 查阅方式	60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 ETF（QDII）
场内简称	恒生 E、恒生 ETF 易方达
基金主代码	513210
交易代码	5132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4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942,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4 年 4 月 22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公募基金、与标的指数相关的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3%以内。如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可采取包括成份股替代策略在内的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投资于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公募基金。此外，本基金将以降低跟踪误差和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和收益性，适当参与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为进行流动性管理、应付赎回、降低跟踪误差以及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可投资于金融衍生品，如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股指期货、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等相关的衍生工具等。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此外，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

	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王玉	许俊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10-66596688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fxjd_hq@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66
传真		020-38798812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号6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 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 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号6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 号
邮政编码		510620；519031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吴欣荣	葛海蛟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无	Citibank N.A.
	中文	无	花旗银行
注册地址		无	701 East 60th Street North, Sioux Falls, SD57104, USA
办公地址		无	388 Greenwich Street, New York NY
邮政编码		无	无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723,325.65
本期利润	12,250,210.8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83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0.6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7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772,587.5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94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714,587.5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94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9.4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38%	1.08%	2.86%	1.09%	0.52%	-0.01%
过去三个月	4.09%	2.07%	2.89%	2.09%	1.20%	-0.02%
过去六个月	19.79%	1.87%	18.18%	1.88%	1.61%	-0.01%
过去一年	39.35%	1.64%	35.75%	1.65%	3.60%	-0.01%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9.42%	1.58%	43.98%	1.60%	5.44%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资产总值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为被动超标；除此之外，其他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9.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3.98%。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3,244.2 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包括公募、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投资顾问等在内的多类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指数投资、债券、多资产、另类资产等投资领域全面布局，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PAN LINGDAN （潘令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报告期内已离职），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ETF 联接（QDII）（自 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恒生科技 ETF 联接（QDII）（自 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恒生国企 ETF 联接（QDII）（自 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恒生国企（QDII-ETF）（自 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恒生科技 ETF（QDII）（自 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QDII-ETF）（自 2023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标普 500 指数（QDII-LOF）（自 2023 年 0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QDII-LOF）（自 2023 年 0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 ETF（自 2024 年 06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黄金主题（QDII-LOF-FOF）（自 2024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自 2024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4-04-10	2025-04-11	16 年	英国籍，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德意志银行（英国）量化业务分析师、估值分析师，德意志资产管理公司基金经理，瑞士银行联合集团伦敦分行资产管理部基金经理，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成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自 2016 年 05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5 月 09 日）、易方达创业板 ETF 联接、	2025-04-11	-	17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华泰联合证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易方达基

	易方达深证 100ETF、易方达创业板 ETF、易方达恒生国企 ETF 联接（QDII）（自 2018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恒生国企（QDII-ETF）（自 2018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ETF、易方达上证科创 50ETF 联接、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 50ETF、易方达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 ETF（自 2022 年 0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5 月 09 日）、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 100ETF、易方达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深证 50ETF、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 100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 ETF、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恒生港股通创新药 ETF、易方达恒生港股通创新药 ETF 联接发起式的基金经理				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指数基金运作专员、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小板指数（LOF）、易方达银行分级、易方达生物分级、易方达重组分级、易方达深证成指 ETF、易方达深证成指 ETF 联接、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易方达纳斯达克 100 指数（QDII-LOF）、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上证 50ETF、易方达上证 50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 ETF、易方达中证创新药产业 ETF、易方达中证智能电动汽车 ETF、易方达恒生科技 ETF（QDII）、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500ETF、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 50 联接、易方达中证稀土产业 ETF、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ETF、易方达中证消费电子主题 ETF、易方达中证消费 50ETF、易方达恒生科技 ETF 联接（QDII）的基金经理。
李博扬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中证消费电子主题 ETF、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易方	2024-04-27	-	5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

	达上证 180ETF、易方达上证 180ETF 联接、易方达上证科创板综合 ETF、易方达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 ETF 联接、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200ETF、易方达中证消费电子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100 增强策略 ETF、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500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500ETF、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ETF、易方达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指数发起式、易方达中证 500 增强策略 ETF、易方达中证消费电子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自 202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8 日）、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 ETF（自 202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8 日）、易方达上证科创板综合 ETF 联接的基金经理助理				公司量化交易员、量化及指数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3.为加强基金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安排了相关人员协助基金经理进行现金头寸与流动性管理。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努力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同时依据境外市场的交易特点规范交易委托方式，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38 次，其中 31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7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恒生指数，该指数由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的市值最大、流动最好的 80 多只股票组成，且指数内每个行业组别的市值覆盖率不低于全市场的 50%，旨在反映香港股票市场的整体表现。本基金主要采取组合复制策略和适当的替代性策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在进行组合复制策略时，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参考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

恒生指数的市场表现，主要受全球金融条件、中国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港股市场相关监管政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回顾 2025 年上半年，全球金融条件方面，美联储 4 次议息会议均决定维持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在 4.25% 至 4.50% 之间不变，为连续四次暂停调整利率。利率点阵图显示多数官员仍预期年内降息两次，但内部分歧有所扩大。全球范围内，全球通胀下降速度放缓，国际贸易活动波动加剧，主要经济体财政政策趋于宽松，货币政策立场分化。中国宏观经济形势方面，今年以来国内实际 GDP 增速表现较好，在政策支持和外需边际改善下，制造业投资与出口表现出较强韧性，但经济整体复苏动能仍偏弱。政策层面，国内通过降准、降息等组合措施应对内外部压力，叠加 5 月中旬中美经贸高层会谈取得实质性进展，市场情绪与外贸预期显著改善。总体而言，尽管复苏基础有待巩固，但经济韧性持续显现，政策协同下呈现边际趋稳态势。市场表现方面，在人工智能引领中国资产重估叙事的大背景下，港股市场表现居全球重要股指前列。其中原材料、医疗保健等行业表现相对领先，能源、公共事业等行业表现相对落后。报告期内港币计价的恒生指数上涨约 20.00%。

本报告期为本基金的正常运作期，本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

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力求跟踪误差最小化。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494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9.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18%。年化跟踪误差 0.70%，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港股市场走势主要受到国内经济基本面状况和海外流动性环境两方面的共同影响。展望 2025 年下半年，在国内政策“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下，经济将延续温和修复态势，港股基本面有望保持稳健。全球金融条件方面，尽管美联储降息的具体时点和节奏尚不明确，但全球主要央行进入宽松周期的方向较为清晰，有助于缓解港股的估值压力。然而，地缘政治变化及主要经济体的增长差异可能引发市场波动，构成外部不确定性。政策和资金面方面，在港股上市制度改革深化的背景下，预计优质企业赴港上市也将进一步提升港股市场的资产质量和流动性水平。此外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机制的深化也将继续引导南向资金流入，为市场提供稳定支撑。综合以上因素，港股市场有望在国内经济政策持续强化、海外流动性改善以及企业上市融资回暖的推动下，迎来较好的投资机会。

恒生指数是对港股市场表征性较强的一只香港蓝筹股指数，传统经济和新经济占比较为均衡。随着海外中概股回归及成份股定期调整，指数的新经济属性将逐渐增强。在全球指数化投资方兴未艾的今天，恒生指数产品将为境内投资者搭起桥梁，将是分享港股市场投资机遇的重要工具。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程序和技术，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1,351,510.28	3,331,236.98
结算备付金		805,554.15	1,277,270.74
存出保证金		392,249.58	648,67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8,000,314.20	88,209,447.42
其中：股票投资		48,000,314.20	88,209,447.4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262,853.29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68,937.59
资产总计		50,812,481.50	93,535,569.0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666.07	39,064.25
应付托管费		4,133.20	7,812.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5,006.71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68,088.02	13,916.98
负债合计		97,894.00	60,794.08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33,942,000.00	74,942,000.00
未分配利润	6.4.7.8	16,772,587.50	18,532,774.93
净资产合计		50,714,587.50	93,474,774.9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0,812,481.50	93,535,569.01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2024 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4942 元，基金份额总额 33,942,000.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2,503,596.12	12,652,449.23
1.利息收入		20,193.09	36,189.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20,193.09	36,189.4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991,359.80	18,447,340.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9,277,986.09	16,485,072.61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642,430.91	973,972.59
股利收益	6.4.7.15	1,070,942.80	988,295.50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526,885.21	2,756,116.1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83.24	-92,083.05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929,574.78	-8,495,114.01
减：二、营业总支出		253,385.26	232,980.76
1. 管理人报酬		147,884.53	136,352.26
2. 托管费		29,576.90	27,270.45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2,364.20	4,568.47
8. 其他费用	6.4.7.19	73,559.63	64,789.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50,210.86	12,419,468.4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50,210.86	12,419,468.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50,210.86	12,419,468.47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74,942,000.00	18,532,774.93	93,474,774.9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74,942,000.00	18,532,774.93	93,474,774.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00,000.00	-1,760,187.43	-42,760,18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250,210.86	12,250,210.8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1,000,000.00	-14,010,398.29	-55,010,398.2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0,000,000.00	13,613,810.86	53,613,810.86
2.基金赎回款	-81,000,000.00	-27,624,209.15	-108,624,209.1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3,942,000.00	16,772,587.50	50,714,587.5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19,942,000.00	-	319,942,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71,000,000.00	3,538,203.31	-267,461,796.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419,468.47	12,419,468.4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71,000,000.00	-8,881,265.16	-279,881,265.1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6,000,000.00	203,412.23	16,203,412.23
2.基金赎回款	-287,000,000.00	-9,084,677.39	-296,084,677.3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8,942,000.00	3,538,203.31	52,480,203.3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吴欣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铿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522 号《关于准予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

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19,942,000.0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花旗银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合同和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18,254.61
等于：本金	518,240.17
加：应计利息	14.44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833,255.67
等于：本金	833,189.66
加：应计利息	66.01
合计	1,351,510.28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2,664,842.98	-	48,000,314.20	5,335,471.2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2,664,842.98	-	48,000,314.20	5,335,471.22

注：“股票”包括普通股、存托凭证和优先股等。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备注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	-	-

货币衍生工具	-	-	-	-
权益衍生工具	2,663,092.86	-	-	-
HIN5	1,109,648.64	-	-	-
HUN5	1,553,444.22	-	-	-
其他衍生工具	-	-	-	-
合计	2,663,092.86	-	-	-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HIN5	HANG SENG IDX FUT Jul25	1	1,098,170.19	-11,478.45
HUN5	MINI HSI IDX FUT Jul25	7	1,537,438.27	-16,005.95
合计	-	-	-	-27,484.40
减：可抵销期货暂收款	-	-	-	-27,484.40
净额	-	-	-	-

注：1. 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权益衍生工具为股指期货投资，净额为 0。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准备金已包括所持股指期货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则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股指期货投资与相关的期货暂收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为 0。

2. 买入持仓量以正数表示，卖出持仓量以负数表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68,088.02
合计	68,088.02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4,942,000.00	74,942,000.00
本期申购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1,000,000.00	-81,000,000.00
本期末	33,942,000.00	33,942,000.00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6,572,709.88	1,960,065.05	18,532,774.93
本期期初	16,572,709.88	1,960,065.05	18,532,774.93
本期利润	11,723,325.65	526,885.21	12,250,210.8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1,036,183.19	-2,974,215.10	-14,010,398.2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187,558.34	-573,747.48	13,613,810.86
基金赎回款	-25,223,741.53	-2,400,467.62	-27,624,209.1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7,259,852.34	-487,264.84	16,772,587.50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03.3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5,638.75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851.02
其他	-
合计	20,193.09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277,986.09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9,277,986.09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96,105,241.2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6,655,252.63
减：交易费用	172,002.55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277,986.09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收益。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期货投资收益	642,430.91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070,942.8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070,942.80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630,990.63
——股票投资	630,990.63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104,105.42
——权证投资	-
——期货投资	-104,105.42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26,885.21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替代损益收入	929,574.78
合计	929,574.78

注：替代损益收入是指投资者采用可以现金替代或退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赎回)本基金时，补入(卖出)被替代成分证券的实际买入成本(实际卖出金额)与申购(赎回)确认日估值的差额或强制退款的被替代成分证券在强制退款计算日与申购(赎回)确认日估值的差额。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5,759.39
信息披露费	19,945.3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3,357.34
港股通证券组合费	2,114.27
其他	42,383.25

合计	73,559.63
----	-----------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自主承担本基金的信息披露费 19,725.85 元、审计费 5,695.68 元、IOPV 计算与发布费 4,931.92 元、注册登记费 36,986.20 元。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花旗银行	境外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证券经纪商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4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26,301,085.27	88.99%	499,594,870.78	88.14%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2,630.00	86.00%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4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49,959.77	86.09%	-	-

注：1.上述佣金按协议约定的佣金率计算，佣金率由协议签订方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2.2024 年 7 月 1 日前，本基金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包括佣金收取方为基金提供的证券交易服务及研究服务。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本基金佣金协议约定的服务仅包括证券交易服务，不包括研究服务。

3.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4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7,884.53	136,352.2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125.81	13,346.2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31,758.72	123,006.04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或采用其他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双方认可的方式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4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9,576.90	27,270.45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1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或采用其他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双方认可的方式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的比 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293,300.00	0.8641%	1,302,900.00	1.7385%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花旗银行-活 期存款	376,805.99	18.25	415,609.98	48.32
中国银行-活 期存款	141,448.62	685.07	1,575,271.47	10,240.72
广发证券-其 他存款	833,255.67	5,638.75	1,481,165.86	20,101.54

注：1.本基金的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按协议约定利率计息。

2.除其他存款外，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花旗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 股/张）	总金额
广发证券（香 港）经纪有限	1276 HK	恒瑞医药	新股发行	400	16,190.84

公司,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3288 HK	海天味业	新股发行	100	3,317.89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	-	-	-	-	-

注：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管理人股东的关联方,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为更好地实现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紧密跟踪标的指数，提高基金运作效率，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策略，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经基金托管人审核同意，在报告期内投资于托管人关联方中银香港发行的港股中银香港和托管人中国银行发行的港股中国银行。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中银香港发行的港股中银香港 12,500 股（2024 年 12 月 31 日:28,000 股），占本基金净值比例为 0.77%(2024 年 12 月 31 日:0.69%)；持有中国银行发行的港股中国银行 288,000 股（2024 年 12 月 31 日:627,000 股），占本基金净值比例为 2.36%(2024 年 12 月 31 日:2.47%)。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自主承担本基金的信息披露费 19,725.85 元、审计费 5,695.68 元、IOPV 计算与发布费 4,931.92 元、注册登记费 36,986.20 元。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从投资决策的层次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投资部门总经理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根据其不同权限实施风险控制；从岗位职能的分工上看，基金经理、监察合规管理部门、集中交易部门、核算部以及投资风险管理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管理的流程看，已经形成了一套贯穿“事前的风险定位、事中的风险管理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的健全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此外，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拒绝支付利息或到期时拒绝支付本息的违约风险，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及因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的交割风险。本基金在境内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主要通过交易对手库制度防范交易对手风险；在境外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

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在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2024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包括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以合理价格及时进行证券交易的风险，或投资组合无法应付客户赎回要求所引起的违约风险。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已经建立全覆盖、多维度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投资风险管理部独立于投资部门负责流动性压力测试的实施与评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

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证券在流动性良好的证券交易所或者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评估结果显示组合高流动性资产比重较高，组合变现比例能力较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受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基金所持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价格不利波动，使基金资产面临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可投资境外市场，影响金融市场波动的因素比较复杂，包括经济发展、政策变化、资金供求、公司盈利的变化、利率汇率波动等。此外，境外证券市场的每日证券交易价格无涨跌幅限制或涨跌幅空间大于国内市场，这一因素可能会带来市场的急剧下跌，从而导致投资风险增加。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投资管理人通过久期、凸度、VAR 等方法评估组合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351,510.28	-	-	-	1,351,510.28
结算备付金	805,554.15	-	-	-	805,554.15

存出保证金	392,249.58	-	-	-	392,24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8,000,314.20	48,000,314.2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262,853.29	262,853.29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549,314.01	-	-	48,263,167.49	50,812,481.50
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0,666.07	20,666.07
应付托管费	-	-	-	4,133.20	4,133.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5,006.71	5,006.71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68,088.02	68,088.02
负债总计	-	-	-	97,894.00	97,894.0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549,314.01	-	-	48,165,273.49	50,714,587.50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331,236.98	-	-	-	3,331,236.98
结算备付金	1,277,270.74	-	-	-	1,277,270.74
存出保证金	648,676.28	-	-	-	648,67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8,209,447.42	88,209,447.4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	-	-	-	-

产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68,937.59	68,937.59
资产总计	5,257,184.00	-	-	88,278,385.01	93,535,569.01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9,064.25	39,064.25
应付托管费	-	-	-	7,812.85	7,812.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3,916.98	13,916.98
负债总计	-	-	-	60,794.08	60,794.08
利率敏感度缺口	5,257,184.00	-	-	88,217,590.93	93,474,774.93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不包括可转债），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海外市场，海外市场金融品种以外币计价，如果所投资市场的货币相对于人民币贬值，将对基金收益产生不利影响；外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波动也将加大基金净值波动的幅度。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	-------------------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2,416.10	361,567.69	-	363,983.79
结算备付金	-	805,554.15	-	805,554.15
存出保证金	-	392,249.58	-	392,24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8,000,314.20	-	48,000,314.2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应收股利	-	11,198.55	-	11,198.55
应收申购款	-	-	-	-
其他资产	-	-	-	-
资产合计	2,416.10	49,570,884.17	-	49,573,300.27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其他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 敞口净额	2,416.10	49,570,884.17	-	49,573,300.27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3,127.03	397,795.58	-	400,922.61
结算备付金	-	1,277,270.74	-	1,277,270.74
存出保证金	-	648,676.28	-	648,67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8,209,447.42	-	88,209,447.4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应收股利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其他资产	-	-	-	-
资产合计	3,127.03	90,533,190.02	-	90,536,317.05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其他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3,127.03	90,533,190.02	-	90,536,317.05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外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假设人民币对一揽子货币平均升值 5%	-2,478,665.01	-4,526,815.85
	假设人民币对一揽子货币平均贬值 5%	2,478,665.01	4,526,815.85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 Barra 风险管理系统，通过标准差、跟踪误差、beta 值、VAR 等指标，监控投资组合面临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8,000,314.20	94.65	88,209,447.42	9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8,000,314.20	94.65	88,209,447.42	94.37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2,400,015.69	4,410,472.35
	2.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2,400,015.69	-4,410,472.35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48,000,314.20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48,000,314.20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

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各类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8,000,314.20	94.47
	其中：普通股	47,658,939.76	93.79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341,374.44	0.6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57,064.43	4.25
8	其他各项资产	655,102.87	1.29
9	合计	50,812,481.50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45,205,639.23 元，占净值比例 89.14%。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48,000,314.20	94.65
合计	48,000,314.20	94.65

注：1.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2.ADR、GDR 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1,928,637.46	3.80
材料	529,660.56	1.04
工业	1,454,690.15	2.87
非必需消费品	10,730,611.98	21.16
必需消费品	1,123,651.01	2.22
保健	936,745.01	1.85
金融	16,176,456.37	31.90
信息技术	4,555,427.37	8.98
电信服务	7,468,733.71	14.73
公用事业	1,273,693.22	2.51
房地产	1,822,007.36	3.59
合计	48,000,314.20	94.6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 券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1	HSBC Holdings plc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	5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44,800	3,879,216.43	7.65
2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700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8,100	3,715,557.89	7.33
3	Alibaba	阿里巴巴	9988 HK	香港证	中国香港	36,100	3,614,769.17	7.13

	Group Holding Limited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券交易所				
4	Xiaomi Corporation	小米集团	181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2,600	3,422,429.80	6.75
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72,000	2,686,823.57	5.30
6	AIA Group Limited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129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6,800	2,362,607.10	4.66
7	Meituan	美团	369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9,000	2,171,079.37	4.28
8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94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500	1,707,763.17	3.37
9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4,000	1,610,941.44	3.18
10	Hong Kong Exchange and Clearing Ltd.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3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200	1,604,083.57	3.16
11	BYD Company Limited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121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500	1,396,423.44	2.75
12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8,000	1,197,645.70	2.36
1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3,000	1,045,596.27	2.06

14	Netease, Inc.	网易公司	999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800	923,622.96	1.82
15	CNOOC Limited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88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4,000	872,626.72	1.72
16	JD.com, Inc.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	699,830.43	1.38
17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3,500	675,276.18	1.33
18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98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500	631,844.56	1.25
19	Kuaishou Technology	快手科技	1024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400	600,354.92	1.18
20	Li Auto Inc.	理想汽车	201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800	468,377.52	0.92
21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2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6,000	446,709.59	0.88
22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85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2,000	443,207.70	0.87
23	CLP Holdings Ltd.	中电控股有限公司	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	421,959.27	0.83
24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2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800	413,660.52	0.82
25	Sun Hung	新鸿基地	16 HK	香港证	中国香港	5,000	410,605.49	0.81

	Kai Properties Ltd.	产发展有限公司		券交易所				
26	CK Hutchison Holdings Limited	长江和记实业有限公司	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9,000	396,424.67	0.78
27	Trip.com Group Limited	携程集团有限公司	996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950	395,056.74	0.78
28	Techtronic Industries Co. Ltd.	创科实业有限公司	66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	393,506.43	0.78
29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3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500	388,718.69	0.77
30	Ziji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9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0	365,691.95	0.72
31	Link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领展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	82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934	341,374.44	0.67
32	Baidu, Inc.	百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400	334,849.80	0.66
33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8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2,000	307,345.39	0.61
34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17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0	305,649.16	0.60
35	China Shenhua Energy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000	305,457.65	0.60

	Company Limited							
36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6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500	292,393.97	0.58
37	Hang Seng Bank Ltd.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600	278,837.83	0.55
38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110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000	266,836.57	0.53
39	Nongfu Spring Co., Ltd.	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963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	255,984.37	0.50
40	Galaxy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银河娱乐集团有限公司	2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000	254,251.66	0.50
41	Lenovo Group Limited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99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000	240,535.93	0.47
42	The Hong Kong and China Gas Co. Ltd.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	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9,000	234,380.27	0.46
43	Power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电能实业有限公司	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	230,039.39	0.45
44	CK Asset Holdings Limited	长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1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500	205,097.56	0.40
45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石药集团有限公司	109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000	196,616.42	0.39
45	CITIC Limited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26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0	196,616.42	0.39
47	ZTO	中通快递	2057 HK	香港证	中国香港	1,500	189,457.61	0.37

	Express (Cayman) Inc.	(开曼)有限 公司		券交易 所				
48	China Unicom (Hong Kong) Limited	中国联合 网络通信 (香港)股份 有限公司	762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2,000	186,584.97	0.37
49	WH Group Limited	万洲国际 有限公司	288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6,500	182,458.40	0.36
50	Sino Biopharm aceutical Limited	中国生物 制药有限 公司	1177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36,000	172,686.85	0.34
51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尔智家 股份有限 公司	6690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8,400	171,975.53	0.34
52	Mass Transit Railway Corporati on Ltd	香港铁路 有限公司	66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6,500	167,160.44	0.33
53	China Hongqiao Group Limited	中国宏桥 集团有限 公司	1378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0,000	163,968.61	0.32
54	China Mengniu Dairy Co. Ltd.	中国蒙牛 乳业有限 公司	2319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1,000	161,506.35	0.32
55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men t Ltd.	中国海外 发展有限 公司	688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3,000	161,469.87	0.32
56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奥能源 控股有限 公司	2688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700	154,384.02	0.30
57	Sunny Optical Technolog	舜宇光学 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2382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400	151,784.96	0.30

	y (Group) Company Limited							
58	Jd Health Internatio nal Inc.	京东健康 股份有限 公司	6618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3,850	150,973.32	0.30
59	Midea Group Co., Ltd	美的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300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100	142,578.82	0.28
60	Shenzhou Internatio nal Group Holdings Ltd.	申洲国际 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	2313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800	142,483.07	0.28
61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 Ltd.	华润电力 控股有限 公司	836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8,000	138,178.66	0.27
62	China Resources Be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华润啤酒 (控股)有 限公司	291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5,500	125,393.13	0.25
63	Sands China Ltd.	金沙中国 有限公司	1928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8,400	125,170.61	0.25
64	Henderso n Land Developm ent Co. Ltd.	恒基兆业 地产有限 公司	12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5,000	125,165.14	0.25
65	Li Ning Co. Ltd.	李宁有限 公司	2331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8,000	123,441.55	0.24
66	Wharf Real Estate Investmen t Company Limited	九龙仓置 业地产投 资有限公 司	1997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6,000	121,471.74	0.24

67	Hansoh Pharmaceut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翰森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9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	108,522.05	0.21
68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90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600	99,940.60	0.20
69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海底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686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	95,116.39	0.19
70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2,000	95,098.15	0.19
71	CK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长江基建集团有限公司	103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94,751.61	0.19
72	WuXi Apptec Co.,Ltd.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5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00	86,069.84	0.17
73	Chow Tai Fook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周大福珠宝集团有限公司	192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800	83,220.91	0.16
74	China Resources Mixc Lifestyle Services Limited	华润万象生活有限公司	120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400	83,060.41	0.16

75	Sinopharm Group Co. Ltd.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9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800	80,455.88	0.16
76	BYD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28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500	72,500.03	0.14
77	Tingyi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	康师傅控股有限公司	32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	62,924.55	0.12
78	Orient Overseas (International) Ltd.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31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	60,827.07	0.12
79	Longfo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龙湖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6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	59,112.60	0.12
80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信义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8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373	50,697.51	0.10
81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亚太控股有限公司	187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800	48,183.79	0.10
82	Hang Lung Properties Ltd.	恒隆地产有限公司	10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	47,813.54	0.09
83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恒安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44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41,128.95	0.08
84	Xinyi Solar Holdings Limited	信义光能控股有限公司	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6,000	36,332.09	0.07

85	Zhongshe ng Group Holdings Ltd	中升集团 控股有限 公司	881 HK	香港证 券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500	27,586.49	0.05
----	---	--------------------	--------	-----------------	------	-------	-----------	------

注：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 资产净值比例 （%）
1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9988 HK	3,704,870.89	3.96
2	HSBC Holdings plc	5 HK	3,361,057.36	3.60
3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700 HK	3,313,266.64	3.54
4	Xiaomi Corporation	1810 HK	2,846,076.79	3.04
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939 HK	2,434,844.79	2.60
6	Meituan	3690 HK	2,334,552.40	2.50
7	AIA Group Limited	1299 HK	2,002,310.71	2.14
8	China Mobile Limited	941 HK	1,713,055.05	1.83
9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1398 HK	1,564,995.18	1.67
10	BYD Company Limited	1211 HK	1,513,629.01	1.62
11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td.	388 HK	1,445,357.90	1.55
12	Bank of China Limited	3988 HK	1,203,999.89	1.29
1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2318 HK	1,027,167.01	1.10
14	CNOOC Limited	883 HK	894,988.05	0.96
15	JD.com, Inc.	9618 HK	766,642.38	0.82
16	Netease, Inc.	9999 HK	761,965.34	0.82
17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981 HK	754,592.88	0.81
18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3968 HK	560,545.21	0.60
19	Kuaishou Technology	1024 HK	511,797.48	0.55
20	CLP Holdings Ltd.	2 HK	460,620.38	0.49

注：1.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2.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 金额	占期初基金 资产净值比例 （%）
1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9988 HK	8,863,423.44	9.48
2	HSBC Holdings plc	5 HK	7,738,279.74	8.28
3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700 HK	7,522,291.07	8.05
4	Meituan	3690 HK	5,911,047.05	6.32
5	Xiaomi Corporation	1810 HK	5,334,870.57	5.71
6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939 HK	5,010,590.63	5.36
7	AIA Group Limited	1299 HK	4,452,848.80	4.76
8	China Mobile Limited	941 HK	3,528,151.03	3.77
9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1398 HK	3,068,443.19	3.28
10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td.	388 HK	2,899,922.93	3.10
11	BYD Company Limited	1211 HK	2,686,391.73	2.87
12	Bank of China Limited	3988 HK	2,528,732.17	2.71
1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2318 HK	2,176,132.33	2.33
14	CNOOC Limited	883 HK	1,976,158.78	2.11
15	JD.com, Inc.	9618 HK	1,772,618.05	1.90
16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981 HK	1,323,349.27	1.42
17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3968 HK	1,201,396.40	1.29
18	Kuaishou Technology	1024 HK	1,035,436.26	1.11
19	Techtronic Industries Co. Ltd.	669 HK	1,022,245.77	1.09
20	CLP Holdings Ltd.	2 HK	943,684.09	1.01

注：1.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2.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45,814,740.20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96,105,241.27

注：“买入成本”或“卖出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衍生品类别	衍生品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股指期货	MINI HSI IDX FUT Jul25	-	-
2	股指期货	HANG SENG IDX FUT Jul25	-	-

注：按照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其他衍生工具-期货投资”与“证券清算款-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暂收暂付款”适用于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相抵销的情形，故将“其他衍生工具期货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净额为零。期货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27,484.40 元，已包含在结算备付金中。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上述主体所发行的证券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92,249.58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62,853.29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55,102.87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699	19,977.63	10,858,200.00	31.99%	23,083,800.00	68.01%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ECLIPSE 期货（香港）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R	4,192,600.00	12.35%
2	BARCLAYS BANK PLC	3,805,900.00	11.21%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73,700.00	4.34%
4	王心	661,800.00	1.95%
5	刘敏铭	660,000.00	1.94%
6	咎日旭	626,200.00	1.84%
7	高红	493,200.00	1.45%
8	齐和斋	400,000.00	1.18%
9	杨凯博	325,900.00	0.96%
10	向正伟	320,000.00	0.94%

注：本表统计的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均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0.00	0.000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 年 4 月 10 日）基金份额总额	319,942,00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4,942,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0,000,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1,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942,000.0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发布公告，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刘晓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其原任公司董事长（联席）职务自行免去，詹余引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吴欣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其原任公司执行总经理（总经理级）职务自行免去，刘晓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陈皓先生、萧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刘硕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管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发布公告，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张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

本报告期内，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决定，聘任边济东先生为资产托管部总经理。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5	126,301,085.27	88.99%	12,630.00	86.00%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1	1,622,178.36	1.14%	162.24	1.10%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	2,930,324.54	2.06%	744.73	5.07%	-
CLSA Limited	1	128,701.50	0.09%	25.73	0.18%	-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K Secs Ltd	1	6,208,458.28	4.37%	620.88	4.23%	-
Goldman Sachs	1	4,729,233.58	3.33%	502.55	3.42%	-
GF Securities (Hong Kong) Brokerage Limited	1	-	-	-	-	-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1	-	-	-	-	-

注：a）本基金使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可免于执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中关于交易佣金分仓的规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交易账户的证券经营机构为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无减少交易账户。

b) 本基金选择的境内证券经纪商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c) 沪深交易所 A 股交易佣金率为 0.01%，北交所股票交易佣金率为 0.01%，基金交易佣金率为 0.01%，货币 ETF 及债券 ETF 不收取佣金，港股通股票交易佣金率为 0.01%，债券、回购交易佣金率为 0.001%。

d)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在该机构开立交易账户。本报告期内本报告期内交易账户的开立标准如下：

1) 交易执行能力。主要指证券经营机构能否对投资指令进行有效地执行，以及能否取得较高质量的成交结果；

2) 研究报告质量。主要指证券经营机构能否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题研究报告等；

3) 提供研究服务的质量。主要包括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研究资料共享、路演服务、日常沟通交流、接受委托研究的服务质量等方面；

4) 法规监管资讯服务。主要包括境外投资法律规定、交易监管规则、信息披露、个人利益冲突、税收等资讯的提供与培训；

5) 价值贡献。主要是指证券经营机构对公司研究团队、投资团队在业务能力提升上所做的培训服务、对公司投资提升所作出的贡献；

6) 其他因素。主要是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机制、近年内有无重大违规行为等。

e) 本报告期内基金交易账户的选择程序如下：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账户的证券经营机构。

2) 基金管理人与所选定的证券经营机构办理开立交易账户事宜。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	-	-	-	-	-

Haito ng Inter natio nal Secur ities Com pany Limit ed	-	-	-	-	-	-	-	-
Citigr oup Glob al Mark ets Limit ed	-	-	-	-	-	-	-	-
CLS A Limit ed	-	-	-	-	-	-	-	-
Chin a Intl Capit al Corp HK Secs Ltd	-	-	-	-	-	-	-	-
Gold man Sachs	-	-	-	-	-	-	-	-
GF Secur ities (Hon g Kong) Brok erage Limit	-	-	-	-	-	-	-	-

ed								
UBS Secur ities Asia Limit ed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增加中航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0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5-01-21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增加瑞银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2-27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增加长城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12
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增加华源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0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1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5
1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	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31

1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5-03-31
13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11
14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15
15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21
16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22
1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5-04-22
1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5-17
1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5-23
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6-19
21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 7 月 1 日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6-26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 初 份 额	申 购 份 额	赎 回 份 额	持有份 额	份额占 比
机构	1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1 月 21 日,2025 年 02 月 10 日~2025 年 02 月 13	22,535,500.00	74,179,300.00	92,908,900.00	3,805,900.00	11.21 %

		日,2025 年 03 月 03 日~2025 年 03 月 31 日,2025 年 04 月 23 日~2025 年 05 月 11 日,2025 年 05 月 15 日~2025 年 06 月 17 日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注：申购份额包括申购或者买入基金份额，赎回份额包括赎回或者卖出基金份额。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管理人自主承担本基金的固定费用。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 3.《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